

证券代码：600515

证券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 2026-010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资产租赁合同暨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凤凰机场”）租赁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机场集团”）投资建设的三亚凤凰机场 T3 航站楼等相关资产进行运营。根据凤凰机场与海南机场集团拟签订的《凤凰机场 T3 航站楼及停车楼之资产租赁协议》，本次租赁年限为 3 年，租赁金额合计约 3.07 亿元（含税）。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资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未触及股东会审议标准。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日常关联交易及本公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公司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其他交易，与同一关联人进行交易的累计次数为 0 次，累计交易金额为 0 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聚焦机场主业战略，为满足公司机场运营业务发展需求，进一步提升三亚凤凰机场保障能力、服务水平及运行效率，公司控股子公司凤凰机场租赁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机场集团投资建设的三亚凤凰机场 T3 航站楼等相关资产进行运营。根据凤凰机场与海南机场集团签订的《凤凰机场 T3 航站楼及停车楼之资

产租赁协议》（以下简称“《租赁合同》”），本次租赁年限为3年，租赁金额合计约3.07亿元（含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资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小滨先生、符葵先生、隋彤彤女士、符启丽女士回避该议案表决。本次交易未触及股东会审议标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日常关联交易及本公告披露的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为0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与公司关系

本次交易对方海南机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8.42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87%。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MAA97Y5E0E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17日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全球贸易之窗
法定代表人	肖发宣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00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民用机场运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航空运营支持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海南省国资委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海南机场集团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元：万元

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07,546.85	6,916,439.11
负债总额	4,207,723.04	4,245,052.45
归母净资产	163,889.23	142,658.52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68,437.52	327,960.45
归母净利润	5,983.34	-22,197.70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凤凰机场 T3 航站楼等相关资产由海南机场集团投资建设，其中 T3 航站楼的民航专业工程行业验收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3 日。根据租赁合同，本次租赁资产为：三亚凤凰机场 T3 航站楼、换乘中心、停车楼、交通、人行道桥等。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目前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第三方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拟承租资产所涉及的三亚机场 T3 航站楼及停车楼租金市场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基于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采用收益法确定租赁价格为 12,556.27 万元/年。海南机场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发展，凤凰机场与海南机场集团协商一致，参考第三方评估机构结果，确定租期第一年租金 8,400 万元、第二年租金 9,800 万元、第三年租金 12,5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 合同主体：出租方为海南机场集团，承租方为凤凰机场。

(二) 合同期限：本协议项下租赁资产的租赁期限为 3 年，起租日以凤凰机场三期正式投运后双方书面确认时间为准。到期后无特殊情况承租方继续续签。

(三) 合同价格：租期第一年租金 8,400 万元、第二年租金 9,800 万元、第三年租金 12,500 万元。租赁期限内，如双方对租金金额有调整，可通过补充协议另行约定。租赁期限到期后如无特殊情况双方应继续续签，续签后的年租金应当较前一年租金年均增幅不低于 1%。

(四) 支付方式：除非双方另行约定，本协议项下租赁资产的租金支付周期为 6 个月，每次支付本租赁年度租金金额的一半；承租方应于合同签订日起且在

收到出租方开具的租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出租方支付首次租金（如付款期限最后一日遇非工作日，则支付期限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剩余租金应于每个租赁年度的第 1 个月、第 7 个月且在收到出租方开具的租金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出租方支付本期租金（如付款期限最后一日遇非工作日，则支付期限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五）其他约定：双方确认，租赁期限内，承租方有权以转租或其自行确定的其他方式将全部或部分租赁资产交由其附属公司进行经营和运营，且承租方及/或其附属公司亦有权根据其经营和运营凤凰机场相关业务需要而以租赁资产与第三方签订相关业务合同/协议（包括但不限于特许经营合同/协议、租赁合同/协议、合作合同/协议）。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三亚凤凰机场综合运行保障实力、优化旅客出行体验、提升服务品质，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公司机场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目前的日常生产经营，亦不会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涉及场地资产租赁，未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情况。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后续基于本次交易新增了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交易未新增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本次关联交易未导致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资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资

产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小滨先生、符葵先生、隋彤彤女士、符启丽女士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本交易未触及公司股东会审议标准。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